

2025 年辽宁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葫芦岛市）



施工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521140012875531001

2025 年辽宁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葫芦岛市）已经在辽宁省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嘉翼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 2025 年辽宁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葫芦岛市）施工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 2025 年 04 月 15 日发布公告起，至 2025 年 05 月 20 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 35 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葫芦岛市交通运输保障中心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2025 年辽宁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葫芦岛市）施工
3. 项目地址：葫芦岛市
4. 项目规模：（1）葫芦岛市建昌县省道绥三线 K88+800-K88+955，处置长度 0.22 公里。（2）葫芦岛市兴城市省道凌兴线 K160+615-K160+695，处置长度 0.08 公里。（3）葫芦岛市绥中县省道绥青线 K83+470-K86+700，处置长度 0.865 公里。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5 年 04 月 14 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5 年 04 月 15 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葫芦岛市交通运输局网站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 55 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10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 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3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11 家投标

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30

3. 开标地点：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109 号)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 3 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 2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 2025 年 05 月 20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辽宁大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嘉翼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7 日